

歷年法定傳染病例比較(附表子15)

病名	十五年	十六年	十七年	十八年	十九年	二十年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傷寒	四	一	一	二	二五	三七	二八	三六	一一	一五	八
斑疹傷寒	六	一二	一二	三三	六	一〇	一五	一一	五	一五	一一
赤痢	一二	一八	二四	二四	一五四	一八一	四一八	四五三	二七〇	一九二	三三三
天花	三三	六	三	六	二	三	一八四	三四	七	二	一一二
鼠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霍亂	〇	三	〇	〇	二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白喉	一〇	九	八	二二	二	二八	四七	八六	六一	三一	六四
流行性腦膜炎	〇	一	〇	二	三一	一一四	二六	一九	五	三	一
猩紅熱	八	一三	一〇九	三四	一三三	四〇九	二二三	三三三	七四	五四	六八七
總計	七三	六三	一五八	三三九	三六五	七八三	九八二	九七二	四三三	三二二	二〇六
人口(萬數)	五、八	五、二	五、二	九、七	九、七	一〇、六	一一、一	一一、七	一二、〇	一二、三	一二、〇

(2) 傳染病死亡

本年度各類傳染病死亡人數，計猩紅熱患者六八七人，死亡者計有二五四人。痢疾患者三三三人，死亡者計有七一人。天花患者一二二人，死亡者四四人。白喉患者六四人，死亡者一三人，斑疹傷寒患者一一人，死亡者三人。傷寒患者八人，死亡者二人。流行性腦脊膜炎死亡者

一人。共計患者一、二〇六人，其中死亡者計有三八八人，約佔全數三分之一，由此概可知傳染病之為害何如也。其中尤可注意，即本年度猩紅熱死亡人數二五四人中，若以年齡分析，則十歲以下之兒童，即佔有二三二人，如此更可知猩紅熱對於兒童之慘酷，有甚於洪水猛獸。故吾人對於傳染病之預防及管理，決不可稍有忽視。(附子16,17)

赤痢病人數死亡數及年齡分析(附表子16)

年齡	項別	患病人數	死亡人數	每百病人中死亡數
四歲以下		二五	四五	三三、三
五歲至九歲		一八	〇	〇、〇
十歲至十四歲		一三	二	一五、四
十五歲至十九歲		三七	三	八、一
二十歲至二十九歲		四五	〇	〇、〇
三十歲至三十九歲		四一	〇	〇、〇
四十歲至四十九歲		二二	四	九、八
五十歲至五十九歲		一五	六	四〇、〇
六十歲至六十九歲		九	四	四四、四
七十歲至七十九歲		七	五	七一、四
總計		三三三	七一	二一、〇

天花病人數及死亡數與牛痘接種歷史之關係按

年齡分別比較(附表子17)

年	會種牛痘		未種牛痘	
	復愈	死亡	復愈	死亡
一	〇	〇	一	四

(3) 傳染病訪視

該所關於傳染病調查訪視，均按期辦理並施以相當護

總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二八	二	四〇	四一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三歲以下	二四	二	一三	一二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四至九歲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十至十九歲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十至二十九歲	五	一	一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三十至三十九歲	四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四十歲以上	一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總計	二八	二	四〇	四一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理與監視隔離消毒等事宜，並注意接觸者之情況，俾便施行預防接種工作。本年度舉行訪視次數共計四、七三四次。平均每件報告護士訪視計三、九次。醫師舉行訪視次數，共計為四七六次。

(4) 檢疫與隔離

檢疫與隔離工作除所管之學校學童外，其他仍無辦法，其原因即為：一、報告時期過晚，檢疫已大失其用意。二、患者多留家治療，必需檢疫之時期過長，不易實施。三、病者之家族大多數猶不能了解檢疫之意義。

對於病者之家族，皆絕對勸導將病者送入醫院，以資隔離。其對於醫院有誤解或懷疑之處，則不厭為之解釋，務期得以了解，其因經濟困難而裹足不前者，則為之向醫

傳染病人住院比較(附表子18)

病名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住院人數	分住院率	住院人數	分住院率	住院人數	分住院率
傷寒	一一	三二	一五	九	八	七
斑疹傷寒	五	〇	一五	六〇、〇	七	八七、五
赤痢	二七〇	二四	一九二	八六、七	九	八一、八
天花	七	三	〇	一五、六	二六	八、〇
總計	四三三	一〇八	三三二	三三〇	一八六	一五、四

院接洽減費或免費予以治療。本年度傳染病人之住院者共計一八六人，較上年增加七五人。增加之原因即本年度傳染病人報告增加，故住院人數亦隨之增加，住院人數佔總數計百分之一五、四。若以各病住院人數統計則以痢疾，天花與猩紅熱三類病人之住院率為最低。此乃因普通醫院多不願收痢疾病人住院治療，故此類病人之住院率一時不易增高。天花病人約計百分之九〇，多發生於貧窮無知識民衆家庭之中，對於種痘尚不採納，若勸令其子女入院治療，則費盡唇舌亦不能辦到。至於猩紅熱病人，以本病人甚多，本市所有傳染病病床不敷容納，請求住院者恒被拒絕，此後於任何法定傳染病流行期內，應設法開辦臨時隔離醫院以應急需。誠為管理傳染病重要之點也。(附表子18)

病名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住院人數	分住院率	住院人數	分住院率	住院人數	分住院率
鼠疫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霍亂	〇	〇	〇	〇	〇	〇
流行性腦膜炎	五	三	三	六六、六	〇	〇
猩紅熱	七四	四〇	五四	六四、八	一	〇
白喉	六一	三五	三一	六四、八	一	〇
總計	四三三	一〇八	三三二	三三〇	一八六	一五、四

(5) 結核病管理

結核病管理仍與北平市結核病院合作，於七八月間，復將結核病院門診房屋完全改建。本年度總計開診一三四次，因改建房屋關係故門診次數較前大減，檢查人數共計有一、七七八人，其中經查出患有肺結核病共有一五〇人。經X光透視檢查者計有一、二一人、經X光照像檢查者計有三六二人，舉行結核菌素試驗者計有五五七人。

(6) 咬犬病管理

咬犬病源多由病犬而來，故欲減少咬犬病之發生，則對於野犬，勢不得不取捕。城市最有效之管理方法約可分為下列數項：(一)野犬之撲滅(二)畜犬之登記。登記以後犬主並宜負責。(甲)蓄犬之咬咬病預防注射。(乙)不准蓄犬無口罩在街道上自由行走。(丙)如遇蓄犬

咬傷行人應立即送往醫院診治。

本局於二十三年曾創設野犬養場與蓄犬登記管理辦法。蓄犬登記事宜，第一年共計登記有二、二三〇頭，上年度為七一七頭，本年度則減至為九一頭。其減少之重要原因，實因本年度取締野犬工作未及以前之嚴厲所致也。

本年度被犬咬傷來所就治病人共計為二三人，咬咬病經治療後，該所復按時派員調查訪視，本年共計舉行五次。調查期限其中一八次係在治療後第六個星期，十一次係在六個月後，六次係在一年以後。據調查所得，其中並無一人患有咬咬病症，結果甚為良好。

(7) 預防注射

預防接種工作，除按時舉行天花，霍亂，傷寒，白喉，猩紅熱各項免費接種運動外，並於門診每日均設有預防

注射科，以爲市民舉行各種預防接種。本年度各項預防接種數量，總計爲六五、一五〇次，上年度總計爲四三、四一五次，計增加二一、七三五次。增加最多者即爲天花，猩紅熱，傷寒，霍亂數項接種。(附表子19)

歷年預防接種次數比較(附表子19)

類別	年度				
	二十一年度	二十二年度	二十三年度	二十四年度	二十五年度
牛痘	一一、四四六	八、八八〇	三七、七四九	一八、七一〇	二七、三二〇
錫克氏試驗及檢查	七、〇二六	一一、六五九	一三、一七〇	七、六八六	一〇、四五三
白喉	一、九一七	二、八二〇	四、〇三四	一、八七四	二、二四三
狄克氏試驗及檢查	六、八七五	五、一五〇	一一、七四五	七、三四一	一三、一五六
猩紅熱	一、八九五	一、〇〇一	三、三二二	二、三三三	三、三八一
傷寒	一、三五一	九〇六	六六二	三、五一〇	二、五九八
霍亂	三、六一一	一、二八二	六六三	一八	二、五九八
傷寒·霍亂	一	四、六二四	六、五四八	一、七二〇	五、三二四
咬病	三七五	五四一	三九八	二二二	二九〇
白喉猩紅熱混合	一	一	一	一	九四五
破傷風	一	一	三	一	二
結核菌素	一	一	三	一	二
總計	三五、四八四	三六、八六三	七九、二八四	四三、四一五	六五、一五〇

三 環境衛生

環境衛生爲該所第二股工作，歷任股長均由醫師担任。自二十一年度始與清華大學土木工程系合作，由該校派衛生工程師一人來所主管此項事宜。惟環境衛生工作爲改良關於團體或人羣之廣泛衛生環境之工作。對於地方官廳施政方針與民衆衛生知識程度及整個經濟力量極爲關切。故凡一切設施均經過詳確調查，然後依事實之便宜而定實

本年度與上年度環境衛生工作比較(附表子20)

項目	年度	
	二十四年度	二十五年度
自來水細菌檢驗	一一六	一一四
新增自來水售水龍頭	〇	三
公用飲水井衛生視察	八、九五〇	六、八八八
井水細菌檢驗	七四二	八一〇
新增公用飲水井	〇	一
停業公用飲水井	〇	一
公用飲水井消毒	五、八四八	七、三九六
公用飲水井改建	一一	一一
飲水井供水量調查	一一	九
飲水井供水量證實調查	一	一

施之步驟，期促進醫學由治療而走向預防，造成健全之人生，及舒適之環境。

環境衛生人員年來更調甚繁，而工作方面仍繼續推行，本年度集中工作力量偏重實質的方面努力。例常工作與普通視察次數酌減。以其時間多搜集研究材料與詳確證實之調查，衛生工程與改良工作之推進，本年度此項工作均有相當之收穫，茲將本年度與上年度工作數目統計列表比較如下：(附表子20)

本年度與上年度本區飲水非水樣檢驗結果比較(附表子22)

檢驗項目	飲水非水樣數		本 年		上 年	
	檢驗樣品數目	合格數	檢驗樣品數目	合格數	檢驗樣品數目	合格數
大腸菌	1	1	1	1	1	1
雜菌	2	2	2	2	2	2
大腸菌	3	3	3	3	3	3
雜菌	4	4	4	4	4	4
大腸菌	5	5	5	5	5	5
雜菌	6	6	6	6	6	6
大腸菌	7	7	7	7	7	7
雜菌	8	8	8	8	8	8
大腸菌	9	9	9	9	9	9
雜菌	10	10	10	10	10	10
大腸菌	11	11	11	11	11	11
雜菌	12	12	12	12	12	12
大腸菌	13	13	13	13	13	13
雜菌	14	14	14	14	14	14
大腸菌	15	15	15	15	15	15
雜菌	16	16	16	16	16	16
大腸菌	17	17	17	17	17	17
雜菌	18	18	18	18	18	18
大腸菌	19	19	19	19	19	19
雜菌	20	20	20	20	20	20
大腸菌	21	21	21	21	21	21
雜菌	22	22	22	22	22	22
大腸菌	23	23	23	23	23	23
雜菌	24	24	24	24	24	24
大腸菌	25	25	25	25	25	25
雜菌	26	26	26	26	26	26
大腸菌	27	27	27	27	27	27
雜菌	28	28	28	28	28	28
大腸菌	29	29	29	29	29	29
雜菌	30	30	30	30	30	30
大腸菌	31	31	31	31	31	31
雜菌	32	32	32	32	32	32
大腸菌	33	33	33	33	33	33
雜菌	34	34	34	34	34	34
大腸菌	35	35	35	35	35	35
雜菌	36	36	36	36	36	36
計總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百分比						

附註：水樣檢驗係按攝氏三十七度培養四八小時每公撮發育雜菌數

(2) 飲食物品管理

(甲) 飲食物品製售店舖及攤担 飲食物品管理工作在衛生工作中佔最要地位，尤其物品極形複雜。故管理標準難定，且一般舖商墨守成規，設備簡陋，更有小本攤担商販，生活非常窘迫，賴之求蠅頭微利，設備更難完善，設驟施取締，諸多掣肘。故管理之法則以視察為捷徑，就其經濟力量所能負擔，且影響民衆健康至巨者，隨時予以指導，關於食物之保護，務使避免塵埃及蒼蠅之沾污。其製造與販賣場所之設備，製造之程序，工人與原料之清潔良莠及垃圾穢水等廢物之處置悉為管理之標準。設曾經指導而未遵辦者，即飭出具結紙，限期改善完竣，其經具結指導以後仍未遵辦者即予以罰鍰，倘屬故意違抗，

延不遵行者，即施以罰辦之制裁。

(乙) 牛乳業 本市牛乳業之管理規則及取締辦法，本局已正式頒佈，本年度已指導各養牛場辦理登記及各場牛廐之清潔，牛糞之收集與運除事宜，下年度擬使照章改進完成。

(3) 糞便管理

(甲) 公廁 糞便處置不當，不但臭氣薰人，且能傳染疾病，沾污水源，影響居民衛生至巨，故公廁改良實為環境衛生急待解決之一問題。

該區本年原有公廁十九處，其防蠅設備完善而合實用者十處，建造簡陋者九處，本年度業經指導改良嚴密防蠅設備，完善盛糞器設備及整潔廁內等改建工事者，計有大雅寶胡同中間，南城根西首，南水關北首，朝內大街東首及八寶樓五處。自行拆除者計有祿米倉及什坊院二處。另有南小街北首一處，現正在興工改建中。及南小街中間一處，該廁商已願遵本局丙種公廁式樣改建並呈請本局辦理借款事宜，俟批准即可興工改建。預計下年度此項工作便可竣事。屆時可無一露天公廁之存在。本年度新建者計有東長安街西首及前椅子胡同中間二廁。茲將該區各廁作現

狀調查並與上年比較列表如次：(單位：處)

本年度與上年度本區公廁改建及現狀比較(附表子23)

項 目	本 年	上 年
原有公廁	一九	二六
添建合法公廁	二	〇
拆除不良公廁	二	七
尚存公廁	一九	一九
合法公廁	一七	一〇
合法公廁部份修繕工竣者	八	二
不良公廁全部改建工竣者	五	三
不良公廁部份改建工竣者	〇	二
無廁上建築	二	四
無防蠅設備	二	一〇
無完善盛糞器設備	二	七
廁內不整潔	二	九
地面及尿池不平整且滲水	二	一〇

(4) 清潔工作之監督

(甲) 監督清潔班工作 本市各大幹路洒掃與街巷清潔及收穢事務向由各區自治坊辦理，二十三年度

七月由本局接收各自治坊，當即編為清潔班管理各區內之清潔事務。該區清潔班劃分五組，分司各組地段穢物與各街巷洒掃清潔工作。該所對於該班之工作認真督飭，倘有不潔之處，隨時即指揮從事清除。復為監督便利起見，特將班長副目予以一種基本訓練。隨時按地段派稽查員督察查並訂製清潔工作日報表，按日由班長副負責填送以憑考核。

(乙)穢水池添建 查穢水產量，為數至巨，而現有之穢水池，既分佈不勻，且不敷應用，同時多損壞不通，致穢水之消納問題，影響至大，該所曾於上年度六月間派稽查員警作本區穢水池詳細之總勘察。根據此項報告分為四項：

- (A) 地位適宜，現狀完好，擬予保存者計三十九座。
 - (B) 地位適宜，但現狀不良，亟待修理者計十四座。
 - (C) 不但建築不良，且地位不適宜，擬予以取消者計五座。
 - (D) 稀少缺欠地段，亟待添建者計九座。
- (丙)穢水產量之調查 該所除對於各穢水池之清潔監督外，並作穢水產量及收運工作之察查。自上年

度八月間始至本年度三月間止，調查期限計為二十四個月，調查方法：按該區清潔班逐日收運穢水車數計算穢水逐日之產量，本年度為前項普遍調查是否合理之研討，並舉行詳確之調查，以資證實。由該所派稽查於調查前一日監督夫役將調查地段內之各戶穢水完全清除，次日會同該管組班目夫役前往各戶收運日內所產之穢水。按收運戶人口調查每人之穢水產量以資計算，按清潔班夫役收運穢水所用之水担容積調查作總產量之計算。其結果如下：

(A) 普通調查平均數 每日二五、二七九人產二九、七七五、二加命。平均每日每人之產量為一、一六加命。

(B) 詳確調查平均數 每日三三六六人產三五八、六二二加命，平均每人每日之產量為一、〇七加命。

(丁) 垃圾物理分析工作 此項工作為垃圾收集及處理問題研究材料之收集工作，自民國二十四年一月起即着手作垃圾成分及密度等調查，並於二十五年一月起分為學校，住宅，舖商及工廠四區，用同一方法舉行產自不同區域之垃圾分析，所得結果業已詳載於上年年報內。本年因工作繁忙，人員不敷分配，故此項工作暫行停止。

(戊)清除積穢 自本局接辦清道事務伊始，即舉行全市各積存穢土處所之清潔工作，該區所有者均先後除淨，其在錫拉胡同西口外與內六區交界處有大土堆一處，長約二百餘呎寬約五十餘呎高約十五呎餘(約一五〇、〇〇〇立方呎)勢如山丘，本年度於衛生運動大會期間亦設法監督夫役清除淨盡。

四 保健工作

(1) 婦嬰衛生

本年度婦嬰衛生工作 為適合目前社會經濟狀況及便

歷年婦嬰衛生各科就診次數(附表子24)

年 度	項 目		
	總 計	產前檢查科	產後檢查科
十 四 年 度	九九五	三三三	六八二
十 五 年 度	二、九五七	九九三	一、九六四
十 六 年 度	三、四二六	五九七	二、七三二
十 七 年 度	六、一四七	九一八	五、〇八九
十 八 年 度	七、四七六	八一六	六、四九三
十 九 年 度	七、五七六	六七二	六、八二五
二 十 年 度	一〇、三三〇	六二九	九、五二〇
二 十 一 年 度	二、七五二	一、一〇四	一、五二七
二 十 二 年 度	三、九五三	一、五一五	二、二〇四

利推廣此項工作起見，特將前規定之分區辦法取消。即本年度凡在該區孕婦請求收生者，該所一律派助產士前往辦理，其他如產後檢查，訪視，教育等項工作，均交由各該管之助產士負責進行。計在家收生共為六六三人，轉送醫院生產者計有三九人，較之上年度收生人數六三二人，及轉送醫院收生人數三〇人，均略見增加，產前檢查門診計共開診一〇〇次，經檢查孕婦共有一、六九人，檢查次數共為二、六二九次。產後檢查門診共計開診五二次，經檢查產婦共有四八八人，檢查次數共為四六五次，較之上年度各項均見進步。(附錄子24, 25, 26)

二十三年度	五、八一九	一、八五六	四三五	三、五二八
二十四年度	八、〇一一	二、五九六	五六七	四、八四八
二十五年度	八、一六四	二、六二九	四六五	五、〇五八

註：十四、十五兩年度產前產後檢查科未分別統計。
 註：二十一年度以前，小兒科統計數目，包含外科，皮膚科，預防注射科。
 各科兒童就診次數，二十一年度後僅為小兒科就診數目統計。
 歷年收生人數(附表子25)

年 度	項 目	總計		計在 家收 生者	轉送 醫院 收生者
		總	計		
十四年度	年	三、四三二	三五八	四一〇	二、六六四
十五年度	年	九、六六一	一、〇一四	四、〇六一	三、八二八
十六年度	年	一三、二二〇	八九七	五、七一五	五、九五〇
十七年度	年	一五、六一八	一、九二七	四、四二八	三、〇三四
十八年度	年	一七、八七八	一、九六二	四、八七九	四、六〇九
十九年度	年	二二、一二九	二、九二六	四、七七二	四、八〇八
二十年度	年	二六、二六一	三、五八一	五、九七一	四、六七〇
二十一年度	年	二三、九二五	三、八四七	五、六五三	四、一九一
二十二年度	年	二五、三四〇	三、〇一五	六、五〇四	五、二六六
二十三年度	年	二九、七五〇	三、七五七	五、八九六	四、四三七
二十四年度	年	三三、〇七〇	三、五四六	四、六一一	三、二〇九
二十五年度	年	二四、九三四	五、〇二八	七、五七六	六、一四〇

註：十四年度為半年之數目在醫院與在家未分別統計

歷年婦嬰衛生訪視工作比較(附表子26)

年 度	項 目	總 計	前 產	後 產	新 生 兒	嬰 兒	兒 學 齡	前 童
十五年度	九、六六一	一、〇一四	四、〇六一	三、八二八	五、五五九	一、四一六		
十六年度	一三、二二〇	八九七	五、七一五	五、九五〇	六五八			
十七年度	一五、六一八	一、九二七	四、四二八	三、〇三四	五、五五九			
十八年度	一七、八七八	一、九六二	四、八七九	四、六〇九	五、〇一二			
十九年度	二二、一二九	二、九二六	四、七七二	四、八〇八	六、一〇七			
二十年度	二六、二六一	三、五八一	五、九七一	四、六七〇	一二、〇三九			
二十一年度	二三、九二五	三、八四七	五、六五三	四、一九一	六、八一四			
二十二年度	二五、三四〇	三、〇一五	六、五〇四	五、二六六	五、五八五			
二十三年度	二九、七五〇	三、七五七	五、八九六	四、四三七	八、九二一			
二十四年度	三三、〇七〇	三、五四六	四、六一一	三、二〇九	一〇、六五五			
二十五年度	二四、九三四	五、〇二八	七、五七六	六、一四〇	五、九六一			

註：新生兒與嬰兒訪視次數未分別統計 嬰兒及學齡前兒童訪視次數合併統計

(2) 學校衛生工作

本年度因經費及人員均行減少，故不得不將乙種學校衛生工作，暫行停辦。現該所繼續辦理者，計有育英中學，育英小學，貝滿，慕貞，培元，博氏幼稚園，明明，市

立二中及象鼻子中坑小學等九校，學生人數共計為四、〇九三人，若以上年度甲種學校衛生工作學生人數比較，則增多三八三人。

衛生局業務報告 附屬院所工作報告

一七〇

各項工作仍依照規定，繼續進行，本年度學生舉行體格檢查者計為一、五七八人。其中一、四九九人，係為新生，總計全體新生受檢查者為百分之九九、八，較上年度百分之九七、九，略有進展。於四、〇四九學生中，查出缺點共為二、九七一項，其中經學校門診矯正者計砂眼佔百分之三三、八，其他眼病佔百分之二五、五，皮膚病佔百分之二二、六，經該所牙科矯正者佔百分之四九、九，經醫院矯正者計包莖割除佔百分之二四、三，扁桃腺割除佔百分之五〇、九。矯正總數平均佔百分之三五、二，較上年度百分之三二、八則增加有百分之二、四。

(附表子27, 28, 29, 30, 31, 32)

最近三年度學生接受預防注射統計(附表子28)

項目	第一、二、三次			總計
	第一	第二	第三	
接種牛痘				三、二九六
錫克氏試驗				二、四四七
白喉預防注射				六四二
狄克氏試驗				二、一九六
猩紅熱預防注射	三九九	三九六	三六四	一、一五九
總計	一、八八八	一、五四二	一〇、七五八	二、一九六
				二、一九六
				二、四四七
				六四二
				二、一九六
				一、一五九
				九三五
				九二七

學校類別及學生人數統計(附表子27)

學校	二十三年度	二十四年度	二十五年度
育英中學	一、五一、六	一、〇二四	一、二六七
育英小學	五、五、六	五、四一	五、三八
慕真中小學	六、一、五	六、一、三	六、四〇
貝濟中學	三、六、三	三、六、四	四、二九
市立第三中學	一、三〇七	二、九、九	三、〇七
培元小學	三、三、八	三、三、五	三、五、四
中坑小學	三、三、二	三、四、二	三、六、七
明明小學	三、三、三	四、八	六、八
博氏幼稚園	一、三、一	一、四、四	一、三、三
總計	三、六、一、五	三、七、一〇	四、〇、九、三

項目	二十三年度	二十四年度	二十五年度
★猩紅熱混合預防注射	三四四	二八五	二五六
傷寒霍亂預防注射	一、一四五	八六一	八四八
結核菌素檢查			七〇七
總計	一、八八八	一、五四二	一〇、七五八
			一四、一八六
			一五、四二七
			二、一、六四五

★猩紅熱與白喉混合成分如下：第一次〇・五西四〇・五西四 第二次〇・七西四〇・三西四 第三次一・〇西四〇・二西四
學校環境衛生工作(附表子29)

項目	二十三年度	二十四年度	二十五年度
普通環境視查	一、〇二六		八七五
消 毒	一		二
水之細菌檢驗	二		九
室內光度檢查	八		二
其他	二八		二

學校衛生疾病治療工作(附表子30)

門診項目	門診次數			門診就診人數
	二十三年度	二十四年度	二十五年度	
普通門診	四五〇	四四一	五五〇	四、三八一
治療門診	一、五〇五	一、七二四	一、五八〇	五、一、二、三六
本年度初診者				一、九〇六
總計	一、九五五	二、一六五	二、一三〇	五、五、六、一九
				四、一、七、五二
				三、九、八、三〇

四〇四九學生中之體格缺點及缺點矯正數目(附表子31)

類別	缺點數目	矯正數目	二十五年受矯正者之百分比	二十四年度受矯正者之百分比
營養不良	二二九	二四	一〇、〇	一〇、三
皮膚皮膚病症	一一五	二六	二二、六	二七、六
視力	一九〇	五〇	二六、三	二六、二
砂眼	二九五	一〇〇	三三、八	一七、三
其他眼病	四二二	一〇五	二五、五	三八、二
聽力	三三三	二	六、一	九、一
耳病	四二	四	九、五	五〇、〇
鼻病	一一二	一	八、三	三三、三
牙病	一、一六一	五七九	四九、九	四四、八
扁桃腺	二二六	一一〇	五〇、九	三五、三
淋巴腺	七	〇	〇	五五、九
甲狀腺	四	〇	〇	四二、八
心臟病	二	〇	〇	〇
肺病	三	〇	〇	〇
脾病	〇	〇	〇	〇
包莖	一八一	四四	二四、三	一四、七
疝氣	二九	〇	〇	七、四

畸形外科	其他	總計
二	二八	二、九七一
〇	一	一、〇四六
〇	三、六	三五、二
〇	二、二	三三、八

學校衛生教育工作(附表子32)

類別	項目	開會次數	到會人數
衛生會	演講	三九	二八八
衛生會	班	二四八	七、九四四
衛生會	講	一三九	一八、八九三
其他集會	會	一、〇九〇	七五、一五三
農間檢查	查	一、一二二	八、七九二
二十三年度總計(農間檢查除外)		一、三四〇	三二、七二二
二十四年度總計(農間檢查除外)		八六四	四七、二六四
二十五年年度總計		二、六三八	一一、〇七〇

(3)工廠衛生

本年度工廠衛生工作，除燕京仁立兩地地毯工廠外，並增加社會局第一習藝工廠一處。工人數目，燕京工廠工人平均每日共為三六四人，仁立工廠平均每日為二一〇人第一習藝工廠平均每日共有四三一人，燕京與仁立兩工廠

人數目均較上年為減少。第一習藝工廠因種種原因，工作推遲，十分困難，且所收效果甚微，故辦理未及終年，遂於中途停止。各項工作均依照舊有規定，按步進行，惟於缺點矯正一項，較上年度乃大有進展。(附表子33, 34, 35, 36, 37, 38)

職工人數及其更動(附表子33)

項 目	類 別				
	燕 京 工 廠	仁 立 工 廠	工 廠	工 廠	第一習藝工廠
本年度終工人之入數	三三三	三三六	三二八	三九八	二二〇
本年度換履之新工人數	一八五	二二五	一四二	一四五	一四〇
本年度辭退之工人入數	一四七	一九三	一七九	一〇六	一四三
平均每日職工人數	三三九、三	三三六、九	三六四、〇	三七二、三	三三六、八
體格檢查人數(附表子34)	三三九、三	三三六、九	三六四、〇	三七二、三	三三六、八
至二十五年十二月 至二十六年六月	四三三、〇	四三三、〇	四三三、〇	四三三、〇	四三三、〇

體格檢查人數(附表子34)

項 目	類 別				
	燕 京 工 廠	仁 立 工 廠	工 廠	工 廠	第一習藝工廠
第一習藝工廠	二二二	二二二	二二二	二二二	二二二
仁立工廠	二二二	二二二	二二二	二二二	二二二
燕京工廠	二二二	二二二	二二二	二二二	二二二
總計	二二二	二二二	二二二	二二二	二二二

工人矯正缺點數目(附表子35)

類 別	工 廠				
	燕 京 工 廠 (四六六工人)	仁 立 工 廠 (三一六工人)	工 廠	工 廠	第一習藝工廠
砂眼	二八一	四〇	一四、二	二二一	四一
視力	六	〇	〇	一六	〇
皮膚	二〇	〇	五五、〇	二二	六
營養	二二	〇	五二、二	一四	六
其他眼病	二七	八	二九、九	二六	一〇
聽力	二	〇	〇	〇	〇
耳病	四	〇	〇	一	〇
鼻病	一	〇	〇	二	一
牙病	七八	三三	三九、七	七二	二二
扁桃腺	二二	五	四一、七	一〇	一
淋巴腺	六	二	三三、三	六	三
心臟	〇	〇	〇	三	〇
肺	〇	〇	〇	三	〇
脾	〇	〇	〇	一	〇
疝氣	四	〇	〇	五	〇
包莖	二〇	三	一五	二七	〇
其他	二	〇	〇	二	〇
總計	四八七	一二二	二二〇、〇	四一一	九二

工廠環境衛生工作(附表子36)

類 別	工 廠				
	燕 京 工 廠	仁 立 工 廠	工 廠	工 廠	第一習藝工廠
衛生視察	二九一	二八七	二二〇	七一〇	六八〇
滅鼠及消毒	九	一七	一一	八	一
至二十五年十二月 至二十六年六月	四二	四二	四二	四二	四二

飲水細菌檢查	一〇	七	一〇	九	一〇	一一	〇
總計	三三〇	三三一	三三二	三三三	三三三	三三六	四三〇

工場治療工作(附表子37)

類別	工廠					總計
	燕京	工廠	廠仁	立工	第一習藝工廠	
病人總數	二九七	四三四	四六四	四五二	三九六	二一五〇
普通門診次數	一四一	一五六	一四五	二七三	三〇三	一四〇一
治療門診次數	三〇〇	三〇二	三〇〇	六九二	七九七	四〇一
普通門診就診次數	二八六三	三〇八〇	三〇八四	三二九三	二七四一	一五二〇
砂眼門診就診次數	一八九三七	一四六五三	一三五八〇	九六六八	七八八九	三四〇六
治療門診就診次數	三七三〇	四四九〇	三三八三	六二二九	五〇九〇	三五〇〇
總計	二五五三〇	三三三三三	二〇〇四七	一八九九〇	一五七二〇	一四二二六

工廠衛生集會次數及到會人數(附表子38)

類別	工廠					總計
	燕京	工廠	廠仁	立工	第一習藝工廠	
衛生講演	三三	八	三〇	三三	三三	一三五
工餘衛生班	一四	二六	二二	二五	二六	一〇八
討論會	九	〇	八	三	三	二三
其他集會	三	五	八	三	三	二二
總計	五九	六〇	九〇	七二	九八	三七一

(4) 醫藥救濟
本年度醫藥救濟工作，設有各科門診，計分內、外、牙、產前、產後、小兒、砂眼、結核病、健康嬰兒檢查、預防注射、與體格檢查等科，以往所設之婦科，因設施關係，多感不便。故自本年度始，所有婦科來該所就診病人，乃歸併產前產後科辦理。本年度內科門診次數共計為三〇一次，就診新病人為一、二七七人，舊病人為九七九人，就診次數總共為三、二三四次，外科及砂眼科共計開診五〇二次，就診新病人為三、四五二人，舊病人為二、一六六人，就診次數共計為二五、四六九次。體格檢查科共

計開診四十九次，經檢查新病人一七七人，舊病人為三八人。牙科共計開診一、〇〇一次，就診新病人為一、一三三人，舊病人為一、八六七人，就診次數共計為五、四六一次。結核病科，共計開診一、三六次，就診次數共計為九、九一〇次，預防注射科共計開診三〇〇次，就診次數共計為七、三二二次。各科門診總計開診二、〇〇次，就診新病人共計為九、一五〇人，舊病人共為四、九三一人。就診病人按科分析，則以外科，預防注射，內科人數為最多，次為牙科，小兒科，產前產後科，健康嬰兒檢查科等。(附子39, 41)

歷年門診工作分類比較(附表子39)

年	內科		外科		婦科		牙科		體格檢查		總計	
	開診次數	就診人數	開診次數	就診人數	開診次數	就診人數	開診次數	就診人數	開診次數	就診人數	開診次數	就診人數
十六年度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十七年度	三六	三六									三六	三六
十八年度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十九年度	三二	三二									三二	三二
二十年度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二十一年度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二十二年度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二十三年度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二十四年度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二十五年度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註：二十二年以前外科不分，通稱為普通科。

衛生局業務報告 附屬院所工作報告
本年度各科就診病人(附表子40)

類 別	項 目	門 診 次 數	初診來所就診		復 診		轉 科 病 人		本 科 復 診		總 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內科		301	173	128	148	156	157	157	157	157	157	334
外科		202	126	76	94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216
婦科		1	1	0	0	0	0	0	0	0	0	1
牙科		1,001	555	446	498	503	1,001	1,001	1,001	1,001	1,001	2,002
體格檢查科		1	1	0	0	0	0	0	0	0	0	1
健康嬰兒檢查科		2	2	0	0	0	0	0	0	0	0	2
健康嬰兒隨訪科		2	2	0	0	0	0	0	0	0	0	2
新生嬰兒檢查科		5	3	2	2	3	3	3	3	3	3	5
小兒科		103	61	42	53	50	103	103	103	103	103	206
兒童營養科		1	1	0	0	0	0	0	0	0	0	1
產前檢查科		100	6	94	94	94	94	94	94	94	94	100
產後檢查科		5	5	0	0	0	0	0	0	0	0	5
產前花柳治療科		5	0	5	5	5	5	5	5	5	5	10
肺癆科		1	1	0	0	0	0	0	0	0	0	1
肺癆接觸檢查科		1	1	0	0	0	0	0	0	0	0	1
預防注射科		300	188	112	155	145	300	300	300	300	300	600
總計		2,866	1,491	1,375	1,646	1,771	2,866	2,866	2,866	2,866	2,866	5,732

本年度門診病人按性別年齡及初診復診分類(附表子41)

類 別	項 目	新 病 人		舊 病 人		總 數	百 分 率
		男	女	男	女		
四歲以下		829	700	586	393	2,508	17.81
五歲至九歲		549	454	382	298	1,683	11.95
十歲至十四歲		584	458	339	297	1,668	11.85
十五至十九歲		948	469	303	285	2,005	14.24
二十至二十四歲		570	531	203	315	1,619	11.50
二十五至二十九歲		423	494	101	365	1,383	9.82
三十至三十四歲		290	335	87	302	1,004	7.13
三十五至三十九歲		196	221	60	174	662	4.70
四十至四十四歲		87	223	42	97	439	3.13
四十五至四十九歲		110	133	29	69	341	2.42
五十至五十四歲		74	130	19	65	288	2.05
五十五至五十九歲		48	87	17	32	184	1.31
六十至六十四歲		43	58	15	28	144	1.02
六十五至六十九歲		26	37	6	15	84	0.60
七十至七十四歲		15	23	3	6	44	0.34
七十五至七十九歲		6	5	2	4	17	0.12
八十至八十四歲		2	2	1	4	3	0.01

衛生局業務報告 附屬院所工作報告

八十五至八十九歲	一	一	二	〇、〇一
總計	四、七九九	四、三五二	二、一八六	二、七四五
	九、一五〇	一四、〇八一	一四、〇八一	一〇、〇〇〇
	一四、〇八一			

五 公共衛生護士工作

公共衛生護士工作，依舊有規定，原分為甲乙兩區，工作亦分為專科及普通服務兩種，地段訪視係為普通服務，學校，工廠，門診及各項衛生護理則為專科服務，地段訪視復包含婦嬰衛生，瘡病，傳染病管理，內外各科等護理工作。本年度為統一工作標準起見，特將例有之甲乙兩區段公共衛生護士工作，歸併為一，並將乙種服務工作，全部廢除，此種辦法，即凡在該區居住人民，均可得享此種保健工作之利益，而不以區域加若何分別也。但因工作

人員，年來未能如數增加，故對於病人服務範圍，勢不得不略加限制。本年度全區十二萬餘人口中，曾得有該所護士家庭服務工作者共有一〇五六〇人，平均每護士約管理千人。所管理之病例共為六，六二二例，較上年度五，五七八例計增加一四四例。各項訪視次數總計共為三六、三〇〇次，較之上年度四二、一〇三次，計減少五、七〇三次。訪視次數之減少係因為人員之缺乏，並限於切實需要此項服務家庭之所致。(譯者註)

家庭訪視次數分類比較(附表子42)

類別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數	百分率	數	百分率	數	百分率	數	百分率
產前衛生監察	二、五六〇	八、〇二	三、七五七	九、〇二	三、五四六	八、五	四、四〇〇	一一、一
產後護理	五、三六一	一六、七八	五、八九六	一四、一六	四、六一一	一〇、九	四、四七九	一二、三
新生兒護理	四、二〇四	一三、一七	四、四三七	一〇、六五	三、二〇九	七、七	三、三五二	九、二
出生調查	四一三	一、二九	二四六	〇、五九	二四六	〇、六		

嬰兒衛生監察	五、四二五	一六、九八	八、九二一	二一、四二	一〇、六五五	二五、四	六、〇四八	一六、七
學齡前兒童監察	四、七七七	一四、九七	六、七三九	一六、一八	一〇、二二二	二四、二	一、〇八三	一九、五
疾病臨床護理	一、七六八	五、五三	二、八七九	六、九一	一、四一八	三、四	六九一	一、九
傳染病管理	一、〇三〇	三、二二	一、八〇三	四、三三	一、〇四一	二、五	四、二四四	一一、七
瘡症管理	二、二〇五	六、九八	二、六八六	六、四五	三、三九九	八、〇	二、〇一六	五、六
死亡及其他調查事項	三、一四二	九、八四	三、〇〇六	七、二二	一、六八二	三、九	一、七〇五	四、七
訪視未遇者	一、〇三三	三、二二	一、二七九	三、〇七	二、〇八四	四、九	二、二八二	六、三
總計	三一、九一八	一〇〇、〇	四一、六四九	一〇〇、〇	四二、二〇三	一〇〇、〇	三六、三〇〇	一〇〇、〇

六 其他工作

(一) 衛生教育

該所衛生教育工作，依照舊有辦法，除在學校，工廠，門診按時舉行衛生講演外，並設有學齡兒童衛生會，地

段衛生會，保嬰會，母親會種種團體教育工作，復由該所編印大眾衛生月刊一種，按月分發於該區各住民，又商借育英中學廣播電台，每星期廣播衛生講演一次。(譯者註)

衛生教育工作(附表子43)

類別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次數	人數	次數	人數	次數	人數	次數	人數
學齡前兒童衛生會	五一	一、七三九	五〇	一、二三二	四七	一、二三四	四四	八五六
學齡兒童衛生會	三一	七九九	五一	一、一九九	四七	九三七	四二	八六二
地段衛生會	二九	九一八	八九	一、八九六	三七一	六、一三五	三一九	五、六五六
地段學校衛生演講							六二三	二九、四九三

甘氏試驗	四	一〇一	一、〇〇八	一、三一九	一、〇八〇
肥達氏反應	六	三	七	一六	一〇
懷斐氏反應	四	二	四	一四	三
寄生蟲檢查	三三	一〇二	九九	二七	一八五
球蛋白試驗	〇	四	一八	二五	四〇
液結核菌檢查	四〇	二〇〇	一三九	五〇〇	六七七
尿定性化驗	六七	一四七	二〇九	二、一六四	二、二六九
痰寄生蟲檢查	一三一	九八五	一、六五一	一、四三三	一、三六九
便阿克試驗	二	一六	三	五	一一
淋菌檢查	四六	二六六	三八四	三三四	一八二
白喉菌檢查及培養	四〇八	一一一	二二三	二六七	四九四
腦膜炎菌培養	六八	〇	〇	〇	〇
飲水檢驗	一六六	七三八	一、一八六	九一三	九八九
冰結凌檢驗	〇	〇	三六	一六	〇
膿液培養	一	〇	〇	二	七
他豆乳檢驗	〇	〇	〇	一五一	一二五
總計	一、〇六八	三、〇三二	六、一六八	九、〇二〇	九、二二九

(4)訓練人員事項
本年度來所實習之人員，按類別分述如下：
(1)協和醫學院三、四年級學生 四五人
(2)協和醫學院護士學校學生 二二人
(3)其他醫士學校畢業護士 二二人
(4)助產士 三七人

(5)藥劑員 四人
(6)助理員 四人
(7)其他 三人
(8)總計 一三六人
以上均為該所本年度各項工作經過及其進展情形之概況

(二)第二衛生區事務所

查該所創立，迄今已越三載，幾年來之工作成績，和基礎之建設，已詳於歷年之年報中，關於二十五年該所之行政，係由所長嚴鏡清主持辦理，及國立醫學院之協助，本年度人事無甚變更，經費依然如故，僅將本年度之進展情形，及改善事項，繕表列舉，分析報告。

所以按住戶調查之情形，有因學生就學的關係，有因公務員願在附近居住的，有因舖商工人就近居住而圖便利的，都是本區男女老少之原因。(參閱附表五)

一 統計防疫

(一)人口統計

年 度	戶 數	男 子	女 子	總 計 人 口
十五年度	20,392	69,499	44,714	114,213
十四年度	19,619	69,396	44,234	113,630
十三年度	19,779	71,024	44,833	115,857
十二年度	19,533	63,502	49,309	112,811

該區之人口與上年比較，稍有增加，但最顯著的，就是男女總計是一一四二三人，而男子竟占六九四九九人，女子總有四四七一人，在比較上男多女少，因本區之學校林立，機關繁多，在西單一帶，又是舖商茂盛之區，

(e)出生報告及調查

該所之出生報告來源仍與上年度相同，茲將本年度每月出生人數列表如下：(附表五2)

第二衛生區二十五年每月出生數目表(附表五2)

月 份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 一 月	十 二 月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總 計
男	83	93	76	92	98	94	112	71	99	108	78	86	1090
女	81	79	73	75	105	67	88	70	82	85	73	85	965
共 計	164	172	151	167	203	161	200	141	181	193	151	171	2055

(A)該所本年度所得之出生報告，由該所之統計調查員者，為占最多數，其次由已受訓練之產婆，及該所助產

士之報告，茲將歷年之出生報告情形，按百分率分類附表如下：(附表五3)

歷年出生報告人員分類按百分比比較表 (附表丑5)

報告人員	本所助產士		警區各役		已訓練產婆		本所統計員		死亡調查		醫院		其他		總計
	數	%	數	%	數	%	數	%	數	%	數	%	數	%	
二十五年		16.1		0.8		29.4		46.5		6.1		0		1.1	1000
二十四年		11.9		1.1		32.4		47.9		6.7		0		0.9	1000
二十三年		7.9		17.0		38.6		24.4		11.6		0.1		0.4	100.0
二十二年		5.3		44.7		35.5		1.2		5.3		1.9		6.1	100.0

(B) 該所本年度按接生人員分類統計，以已受訓練產婆為占多數，其次為本所助產士，及其他醫師助產士，茲將本年度與二十四年度比較之情形，列表於下：

(附表丑4)

第二衛生區二十五年度與二十四年度

接生人員分類比較表 (附表丑4)

項目	本年		上年	
	數	%	數	%
本所助產士	339	16.5	263	11.3
其他及助產士	389	18.9	467	20.2
已受訓練產婆	970	47.2	1,219	51.8
未經訓練產婆	2	0.1	25	1.1
其他	355	17.3	386	15.6
總計	2055	100.0	2360	100.0

(C) 該所本年度之出生率為一七·九，較上年略低，茲將近三年出生率，列舉於後：(附表丑5)

第二衛生區歷年出生率比較表 (附表丑5)

年度	出生率	
	數	%
二十五年	2055	17.9
二十四年	2360	20.7
二十三年	1639	14.1

(C) 死亡報告及調查

該區之死亡調查，仍依照上年辦法，所有一般人民對於死亡報告之手續，亦皆清楚，完全就入軌道，尚無遺漏情形，茲將本年度每月死亡之數目，列表於下：

(附表丑6)

第二衛生區二十五年度死亡數目表 (附表丑6)

月份	二十五年度												總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男	79	58	64	64	72	85	109	116	134	116	99	83	1070
女	94	73	69	58	58	73	85	94	109	111	91	89	989
共計	173	131	133	117	130	158	185	210	243	227	190	172	2069

(A) 本年度死亡前所受之治療，由醫士治療者，仍占多數，未經治療者，與上年比較亦未減少，而經醫院及醫師治療者，比上年數目增加，茲列表於後：(附表丑7)

二十五年度與二十四年度死前所受治療分類表 (附表丑7)

項目	本年		上年	
	數	%	數	%
醫士治療	514	24.9	454	25.3
醫院	959	46.3	790	44.1
未經治療	596	28.8	548	30.6
總計	2,069	100.0	1,792	100.0

(B) 本年度死亡率，比上年高，因有猩紅熱及赤痢流

衛生局業務報告 附屬院所工作報告

如下：(附表丑8)

第二衛生區歷年死亡率比較表 (附表丑8)

項目	年		
	二十五年	二十四年	二十三年
死亡率	2069	1792	1634
死亡率	18.9	15.8	13.8

(C) 該區本年度之傳染病流行，猩紅熱計有 156 件，其次為赤痢，有 5 件，天花 5 件，白喉 9 件，茲統計與上年比較列表如下：(附表丑9,10)

(附表丑10)

	死 亡 原 因 CAUSES OF DEATH	二十五年 度 月				年 月	
		男 Male	女 Female	共 Total	%	共 Total	%
1	傷寒或類傷寒 Typhoid and Paratyphoid Fever (1-2)	1	1	2	0.1		
2	斑疹傷寒 Typhus Fever (3)	2		2	0.1		
3	赤痢 Dysentery (13)	30	34	64	3.0		
4	天花 Smallpox (6)	20	16	36	2.0		
5	鼠疫 Plague (14)						
6	霍亂 Cholera (12)						
7	白喉 Diphtheria (10)	9	10	19	0.9		
8	腦膜炎 Meningitis (18)	1	1	2	0.1		
9	猩紅熱 Scarlet Fever (8)	87	69	156	7.5		
10	麻疹 Measles (7)	16	15	31	1.5		
11	傷毒 Septicemia From Infected Wound (36,151-156)	20	7	27	1.3		
12	其他熱病及疹症 Other Infectious and Parastic Diseases (4, 5, 9, 11, 15-17, 19-20, 33-35, 37-44)	108	68	176	8.5		
13	狂犬病 Rabies (21)	1	0	1	0.0		
14	抽瘋病 Convulsions (22,78,79,85,86)	29	24	53	2.6		
15	產褥病 Puerperal Conditions (140-150)	0	24	24	1.2		
16	肺癆 Tuberculosis of Lungs (23)	85	128	213	10.2		
17	其他癆症 Tuberculosis of other Organs (24-32)	19	23	42	2.0		
18	呼吸系病 Respiratory Diseases (Other than T.B.) (104-141)	204	175	379	18.3		
19	腹瀉腸炎 (二歲以下) Diarrhea and Enteritis (Under 2 years) (119)	51	56	107	5.2		
20	其他腸胃病 Diseases of Digestive System not Otherwise Specified (115-118, 120-129)	141	111	252	12.2		
21	心腎病 Cardiac & Renal Diseases (90-96, 103, 130-132)	56	67	123	5.9		
22	老病及中風 Senility & Apoplexy (82, 97, 99, 162)	90	85	175	8.5		
23	初生虛弱及早產 Congenital Dibility and Premature Birth (incl. deaths under 1 month) (157-161)	59	53	112	5.4		
24	中毒及自殺 Poisoning and Suicide (76, 77, 163-179)	11	2	13	0.6		
25	外傷 External Causes (180-198)	9	3	12	0.6		
26	其他原因 (45-55, 56-75, 80-81, 83-84, 87-89, 98, 100-102, 133-139)	19	25	44	2.1		
27	原因不明 Ill Defined Diseases (199-200)	2	2	4	0.2		
	總計 Total	1070	999	2069	100.0		

%	9.2	1.7	36.6	6.7	12.5	5.8	27.5	100
---	-----	-----	------	-----	------	-----	------	-----

(A) 傳染病管理

(A) 傳染病之管理範圍

該區所管理之傳染病，仍依照法定九種傳染病之條例規定着手預防實施工作。

(B) 傳染病患者報告及收集

傳染病患者，有不知報告者，有不願報告者，(因為避免麻煩起見)所以結果由死亡調查者極占多數，其次得之統計調查員，及局方，醫院，與本所勸導員等之報告，但搜索情形，實屬困難，至於診斷不明，及隱匿未報之遺漏，恐尚不在少數。(附表丑11)

法定傳染病報告人員分類表 (附表丑11)

報告人	本年度		上年度	
	數目	百分率	數目	百分率
醫院	71	10.65	24	9.92
開業醫師	22	3.3	9	3.72
本所勸導員	70	10.5	35	14.45
統計調查員	95	14.25	0	0
死亡調查員	324	46.5	91	37.62
衛生局	84	12.8	82	33.88
其他	0	.0	1	.41
總計	686	100.00	242	100.00

(C) 傳染病登記

該所對於傳染病之登記，另有專冊特載，以便考查，並作標示地圖，以考查傳染病之蔓延情形，及區域之所在，以便預防。

(D) 傳染病之訪視

該所得到傳染病報告，於二十四小時以內，前往訪視，實施消毒工作，及預防事宜，但患者及其他調查之報告者，時有發現時期太晚及遲報之情形，對於訪視消毒之工作效果，不無障礙，亦屬困難之難免情形。(附表丑12)

法定傳染病患者人數與家庭訪視次數表 (附表丑12)

疾病分類	傳染病患者人數		訪視次數		本年度	與訪視比較		
	男	女	共	訪視次數				
傷寒	7	3	10	11	1:1.2	1:1.6		
斑疹傷寒	3	1	4	4	1:1.0	1:1.0		
痢疾	75	48	123	9	139	1:1.1	1:1.2	
天花	27	22	49	20	56	76	1:1.5	1:1.7
鼠疫								
霍亂								
白喉	20	25	45	5	50	55	1:1.2	1:1.9
流行性腦膜炎	2	1	3	3	3	3	1:1.0	1:1.2
猩紅熱	181	132	313	46	147	193	1:0.6	1:1.5
總計	315	232	547	81	401	482	1:0.9	1:1.4

(E) 傳染病之流行狀況

1. 鼠疫及霍亂本年度並未發現，歷年亦無發現情形。
2. 天花本年度發現共有四十九人，而死亡者竟占三十六人。

3. 猩紅熱在該區流行，最為厲害，患病共計有三一三人而死亡者竟有一五六人，可見已占半數，實屬可怕。
4. 白喉在本年度，竟發現有四十五人，死亡者十九人。
5. 赤痢在該區每年流行，本年度患者計有一二三人，死亡者六十四人。

6. 傷寒本年度發現僅有十人。
7. 斑疹傷寒本年度計有四入。

8. 流行性腦脊髓膜炎，本年度發現有三人。

(F) 病者隔離

該區所發現之傳染病患者，即介紹入院治療，與囑其與家屬隔離，及行消毒工作。

(G) 預防接種

本年度對天花之擴大種痘，白喉猩紅熱之預防注射，及施行檢查錫克氏與狄克氏之反應。霍亂傷寒之預防等注射，所實施工作之各項，列表於後，以資參閱。

(附表H13)

二十五年各項預防接種數目表
(附表H15)

預防注射	初次	再次	末次	總計	上年度總計
種痘	14,710		2,307	17,017	20,491
錫克氏反應	4,194		2,595	6,790	5,780
白喉預防注射	533		306	839	444
狄克氏反應	3,998		3,393	7,389	5,839
猩紅熱預防注射	269	217	154	640	301
白喉混合預防注射	665	442	323	1,430	1,011
傷寒預防注射	1	1	1	3	4
霍亂預防注射					6
傷寒副型傷寒及霍亂混合預防注射	951	609	411	1,971	2,524
腦脊髓膜炎預防注射	1			1	14
狂犬病預防注射	14	167	13	194	136
預防接種後狄克氏反應	199		185	384	408
預防接種後錫克氏反應	287		159	446	648
總計	25,760	1,436	9,839	37,035	37,826

(H) 狂犬預防注射

本年度預防注射之狂犬，有一九四次，較上年度增加，附表於後以資參閱。

二 環境衛生

(1) 飲水管理

1. 自來水 本市自來水細菌檢查工作，分由傳染病醫院，第一衛生區事務所與該所三機關負責辦理，每日檢查一次，每星期三四兩日，由該所負責，本年度計檢查九十五次。其發現大腸菌者計三十九次，佔總數百分之四一.050。

2. 井水 上年度該區有飲水井三十三處，於本年度南順城街六十四號新鑿乙種模範飲水井一眼，總計為三十四處，均有嚴密井蓋與吸水機之設置，故水質因以佳良。本年度井水細菌檢查，每井每月一次，計達三百九十四次。其發現大腸菌者，僅三十一次，佔總數百分之八，此外水井環境衛生視查，本年度計共一千一百三十九次。

(2) 公廁管理

該區上年度原有公廁二十七處，於本年度添建：西長

安街甲種模範公廁一處，西單商場男廁一處，西單臨時商場男女公廁各一處，現全區總計有三十一處。又西單菜市場男廁與南安里公廁二處，因建築簡陋，業經該所督飭糞夫改善完竣。公廁普通視查本年度計共五四五次，平均每廁每月視查一二次。

(3) 垃圾管理與研究

該區垃圾收運，均由第二清潔班負責辦理，該所之稽查員警，除監督該班員夫工作外並協助之。本年度平均每日有收集垃圾之夫役百二十一人，平均每夫每日收集垃圾在一噸半左右。本年計收垃圾六萬六千餘噸。該所為預謀垃圾適當處理方法，故於二十五年一月起，做垃圾分析之研究，至十二月止，為時一年。其研究方法與情形，已詳載於該所第三期年報中，茲不復贅。今僅將所得結果列表於後，以供參攷。(附表H14, 15)